

证券代码: 601112

证券简称: 振石股份

公告编号: 2026-028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6月24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黄钧筠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黄钧筠女士将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黄钧筠女士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董事会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的人数将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5日

附件：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黄钧筠女士，1980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4年10月，担任巨石集团总裁办公室员工；2004年10月至2006年3月，担任巨成置业总经理办公室职员；2006年3月至2008年7月，担任巨石集团营销专员；2008年7月至2017年12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20年12月，担任振石集团销售部经理；2020年1月至2021年1月，担任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2023年4月，历任振石集团全球销售部总经理、振石集团副总裁；2021年1月至2023年2月，担任公司董事长；2023年4月至2026年6月，担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工代表董事。

黄钧筠女士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黄钧筠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桐乡景石工程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通过持有中信证券资管振石股份员工参与主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列明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董事任职条件。